

中共新余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 总 支 部 委 员 会

余学院马克思党字〔2024〕1号

马克思主义学院新媒体信息发布三审三校制度

各科室：

为进一步加强我院新媒体信息发布规范管理，推动审校工作制度化，确保信息发布准确、及时、安全、有效，净化舆论环境，强化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落实，结合我院工作实际，特制定本制度。

一、审核标准

- 政治立场鲜明，主题积极向上，有感染力、影响力；
- 内容真实，时效性强，符合国家政策、我校校情；
- 表述准确，角度新颖，逻辑严密，语言流畅。

二、校对标准

- 用语规范，表述准确；
- 格式规范，版面精美；
- 认真严谨，差错率低。

三、新媒体信息发布的“三审三校”具体流程：

信息员、撰稿人初审（一校），分管领导复审（二校），总支书记、院长终审（三校）。

四、有关要求

- 坚持正确舆论导向。坚持正确舆论导向，贯彻落实信息采编发布的各个环节；弘扬主

旋律，传播正能量，创新方法手段，有效引导舆论，自觉抵制各类有害和虚假信息的传播；

2. 统一管理规范。完善制度，用“一个标准、一把尺子、一条底线”统一严格管理网站、微博、微信公众号等各类校园媒体及其采编人员；严格执行“三审三校”制度，进一步规范采、编、发工作流程。

3. 严格审核内容。进一步完善内容审核把关制度，切实加强对学院各类网站媒体刊发内容的审核把关，确保信息报道准确客观、导向正确后方可刊发，不得刊发未经核实的信息，不得直接使用、刊发未经核实的网络信息，不得直接转载没有信息发布资质的网站、微博、微信等发布的新闻信息，不得刊发淫秽、赌博、暴力以及其他危害社会公德和违背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文字、语音、图片和视频；转载其他信息发布单位的信息报道，不得对原稿进行实质性修改，不得歪曲篡改标题和稿件原意，并应当注明原稿作者及出处。要严格执行自由来稿审核制度，不得直接使用未经核实的自由来稿，涉及重大事项，要依法依规履行报备程序。

中共新余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党总支委员会

2024年5月23日

附件 1

马克思主义学院新媒体信息发布审核表

标题					
供稿单位		通讯员		联系电话	
发布平台	学校主页新闻 ☐ 学院主页新闻 ☐ 学院公众号 ☐ 其他 ☐	信息类型	新闻报道 ☐ 学术讲座 ☐ 橱窗、电子屏、条幅 ☐		
是否三审	是 ☐ 否 ☐		是否三校	是 ☐ 否 ☐	
发布内容摘要	见附件				
信息员、撰稿人初审（一校）		签字：_____ 年 月 日			
分管领导复审（二校）		签字：_____ 年 月 日			
总支书记、院长终审（三校）		签字：_____ 盖章：_____ 年 月 日			
备 注		1.新媒体信息发布的“三审三校”具体流程：信息员、撰稿人初审（一校），分管领导复审（二校），总支书记、院长终审（三校）。 2.各科室在信息发布前，需严格执行“三审三校”制度。			
发布人签字：			发布时间：		

中共新余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总支部委员会

2024 年 5 月 23 日印发
